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
- 此事项尚需提交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业务资质：1994 年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3、业务规模

2025 年度，立信事务所业务收入 50 亿元（未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中的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5 年度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9.1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及建筑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5 年末，立信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50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

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受到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前述事项涉及从业人员共 151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现场负责人及签字合伙人为权计伟先生；项目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慧女士和周斌先生；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王志勇先生；权计伟、王慧女士、周斌先生和王志勇先生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1）项目现场负责人及签字合伙人简历

项目现场负责人及签字合伙人为权计伟，200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7 家。

（2）项目组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

项目组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慧，201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3 家。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斌，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简历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王志勇，2000 年 5 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12 月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3 家。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立信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审计收费

2025 年度立信事务所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 327 万元，对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 67 万元，合计 394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对其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在对公司提供财务、内控审计的服务过程中，立信事务所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所出具的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 2026 年继续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6 年度继续聘请立信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 1 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